正　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傳遞

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中市西區區公所　公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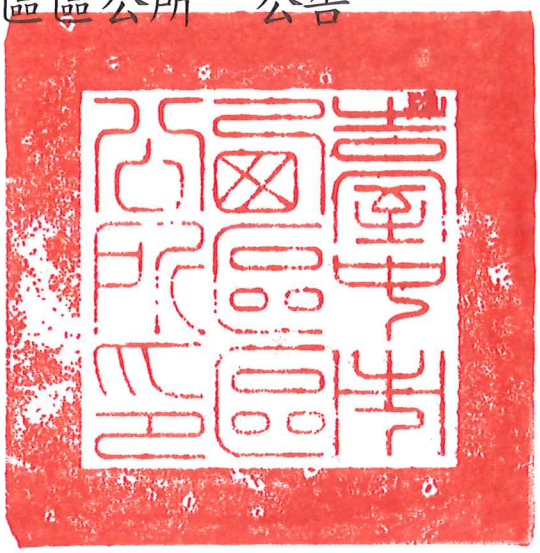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0800187591號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本區區民黃彥寧君於108年8月26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屆滿無人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公告期間結束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及臺灣臺中地方檢察署中檢達冬108相1617字第1089092532號函辦理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區民黃彥寧君（男，身分證字號：M10119****，民國46年4月14日出生，設籍於本區三民路一段50巷8號17樓之62）於108年8月26日7時0分於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往生，大體現安置於本市衛生福利部臺中醫院冰櫃。

線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王瑞嘉